

2020年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共设置18个内设机构，其中业务机构8个、综合业务机构3个、综合机构7个。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按照有关规定设置。

1、办公室。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外事、保密、检务公开等工作。协助院领导同志处理检察政务，组织协调院重要工作部署的贯彻实施。起草审核相关文件文稿，处理检察信息，编发内部刊物。负责人大代表联络工作和特约检察员的联系工作。负责领导同志批办事项的督查工作。

2、新闻宣传办公室。指导、协调和管理全市检察机关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等工作。组织实施市人民检察院新闻发布会和重大新闻宣传报道活动。负责全市涉检舆情检测、研判等工作。

3、第一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除第二、三检察部承办案件以外的刑事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等工作。办理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4、第二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市监察委员会移送职务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审判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等工作。办理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5、第三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及

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等工作。办理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相关刑事申诉案件。

6、第四检察部。负责办理向市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的行政案件的审查、抗诉等工作。承办对中级人民法院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对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行政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对行政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办理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行政申诉案件。负责办理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民事公益诉讼案件，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的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办理侵害英雄烈士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的公益诉讼案件。负责对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公益诉讼案件，派员出席法庭，依照有关规定提出检察建议。办理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公益诉讼申诉案件。

7、第五检察部。负责对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监督，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负责羁押必要性审查等工作。办理罪犯又犯罪案件。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非法搜查等侵犯公民权利、损害司法公正犯罪，以及按照刑事诉讼法规定需要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的侦查。

8、第六检察部。负责办理向市人民检察院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的民事案件的审查、抗诉等工作。承办对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对审判监督程序以外的其他民事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的违法行为提出检察建议，对民事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办理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民事申诉案件。

9、第七检察部。负责对法律规定由市人民检察院办理的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的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以

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等工作。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10、第八检察部。负责受理向市人民检察院的控告和申诉。承办市人民检察院管辖的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11、法律政策研究室。调查研究与检察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指导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等工作。负责司法体制改革相关工作。承担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日常工作。

12、案件管理办公室。负责对司法办案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履行案件的统一受理流转、办案流程监控、案件质量评查、涉案财物监管、案件信息公开、业务考评和业务统计分析研判等职责。统一组织司法规范化建设和人民监督员工作。负责检察机关统一业务应用系统的应用管理和需求统筹。

13、检务督察部（挂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负责对全市检察机关执行法律、法规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省人民检察院规定、决定的情况进行督察。承担检察官惩戒有关工作。承担内部审计工作。承担市人民检察院党组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14、检察业务保障部（挂法警支队牌子）。负责对全市检察机关检察技术工作的管理、指导，承担有关案件的物证检验、鉴定和文证审查等工作，组织重大疑难案件的会检。负责检察信息化工作。负责对全市检察机关司法警察工作的指导，依法履行检察辅助职责。检查监督司法警察执行法律、法规的情况。协调、指挥跨区域的重大警务活动。负责本院警务保障和机关的安全保卫工作。

15、检察事务保障部。负责制定实施全市检察机关财务和装备规划，编制市人民检察院支出规划和部门预决算。负责市人民检察院本级财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等工作。

16、政治部。负责全市检察机关思想政治工作和组织人事工作。

人事处、组织教育处承担政治部的具体工作，归口政治部管理。

17、机关党委。负责市人民检察院机关、直属事业单位和派出机构的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

18、离退休干部处。负责市人民检察院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指导所属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二）山东省检察官培训学院枣庄分校

为在职检察官提供培训服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包括：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本级预算、院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2	山东省检察官培训学院枣庄分校	不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单位：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3464.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464.43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19.23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21.28
三、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3
六、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7.7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9.3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464.43	本年支出合计	3464.43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上级补助收入			
收入总计	3464.43	支出总计	3464.43

表3. 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464.43	2684.43	780.00
14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3464.43	2684.43	780.00
14100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3464.43	2684.43	78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19.23	2139.23	780.00
			04		检察	2919.23	2139.23	780.00
		204	04	01	行政运行	1956.36	1956.36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0.00		410.00
		204	04	10	检察监督	45.00		45.00
		204	04	50	事业运行	182.87	182.87	
		204	04	99	其他检察支出	325.00		325.00
		205			教育支出	21.28	21.28	
			08		进修及培训	21.28	21.28	
		205	08	03	培训支出	21.28	21.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3	256.8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83	256.8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22	171.2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61	85.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72	117.7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72	117.7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6.04	66.0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87	8.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81	42.81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37	149.37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37	149.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9.37	149.37	

表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部门/单位：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464.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19.23	2919.23		
		五、教育支出	21.28	21.28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3	256.8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7.72	117.7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9.37	149.3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464.43	本年支出合计	3464.43	3464.43		
上年结转结余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464.43	支出总计	3464.43	3464.43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464.43	2684.43	780.00
14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3464.43	2684.43	780.00
14100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3464.43	2684.43	78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19.23	2139.23	780.00
			04		检察	2919.23	2139.23	780.00
		204	04	01	行政运行	1956.36	1956.36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0.00		410.00
		204	04	10	检察监督	45.00		45.00
		204	04	50	事业运行	182.87	182.87	
		204	04	99	其他检察支出	325.00		325.00
		205			教育支出	21.28	21.28	
			08		进修及培训	21.28	21.28	
		205	08	03	培训支出	21.28	21.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83	256.8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6.83	256.8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1.22	171.2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61	85.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72	117.72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72	117.7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6.04	66.0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87	8.87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81	42.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9.37	149.37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2		住房改革支出	149.37	149.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49.37	149.37	

表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部门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7.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单位：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
	合计	2684.43	2684.43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133.99	2133.99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277.18	1277.18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35.60	335.60
50103	住房公积金	131.68	131.68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9.53	389.53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70	255.70
50201	办公经费	177.53	177.53
50202	会议费	7.08	7.08
50203	培训费	18.83	18.83
50206	公务接待费	2.91	2.91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0	44.00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	5.35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47.12	247.12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30.38	230.38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4	16.74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62	47.62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0.06	20.06
50905	离退休费	27.56	27.56

表8. 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单位：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2020年预算数	
类	款		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合计	2684.43	2684.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64.37	2364.37
301	30101	基本工资	601.43	601.43
301	30102	津贴补贴	743.31	743.31
301	30103	奖金	48.66	48.66
301	30107	绩效工资	50.19	50.19
3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1.22	171.22
3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5.61	85.61
301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91	74.91
30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81	42.81
3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0	7.30
3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9.37	149.37
3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9.56	389.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44	272.44
302	30201	办公费	55.76	55.76
302	30215	会议费	8.16	8.16
302	30216	培训费	21.28	21.28
30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4	3.24
302	30228	工会经费	28.38	28.38
302	30229	福利费	2.22	2.22
3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0	46.00
30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2.00	102.00
3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0	5.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62	47.62
303	30301	离休费	1.37	1.37
303	30302	退休费	26.19	26.19
303	30305	生活补助	1.73	1.73
303	30309	奖励金	18.33	18.33

表9.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采购品目	金额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总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其他自 有资金	上年 结转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合计	537.50	537.50	537.50	537.50						
					货 物	49.00	49.00	49.00	49.00						
14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 检察院					49.00	49.00	49.00	49.00						
14100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 检察院					49.00	49.00	49.00	49.00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制服	24.00	24.00	24.00	24.00					
		204	04	99	其他检察支出	小型客车	25.00	25.00	25.00	25.00					
						工 程	23.26	23.26	23.26	23.26					
14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 检察院						23.26	23.26	23.26	23.26					
14100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 检察院						23.26	23.26	23.26	23.26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房屋修缮工程	18.00	18.00	18.00	18.00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园林绿化工程	5.26	5.26	5.26	5.26					
						服 务	120.44	120.44	120.44	120.44					
14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 检察院						120.44	120.44	120.44	120.44					
14100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 检察院						120.44	120.44	120.44	120.44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印刷服务	1.00	1.00	1.00	1.00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空调、电梯维修和保养服务	16.44	16.44	16.44	16.44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物业管理服务	103.00	103.00	103.00	103.00					
						其他	344.80	344.80	344.80	344.80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采购品目	金额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总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其他自 有资金	上年 结转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14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 检察院						344.80	344.80	344.80	344.80					
14100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 检察院						344.80	344.80	344.80	344.80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其他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	40.00	40.00	40.00	40.00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	4.80	4.80	4.80	4.80					
		204	04	99	其他检察支出	其他货物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表1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74.24	0	71.00	25.00	46.00	3.24
14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74.24	0	71.00	25.00	46.00	3.24
141001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74.24	0	71.00	25.00	46.00	3.24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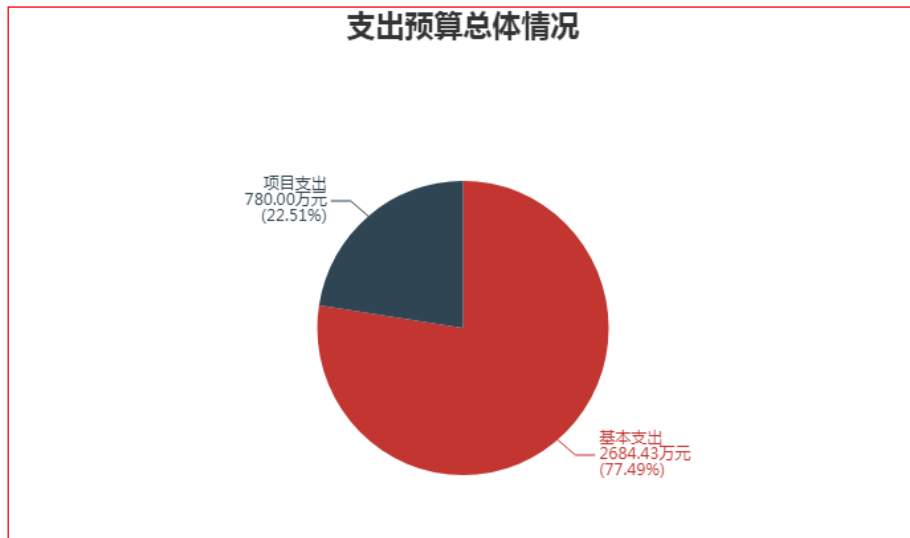
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0年收入预算为3464.4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464.43万元，占100%。



2020年支出预算为3464.4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84.43万元，占77.49%，项目支出780.00万元，占2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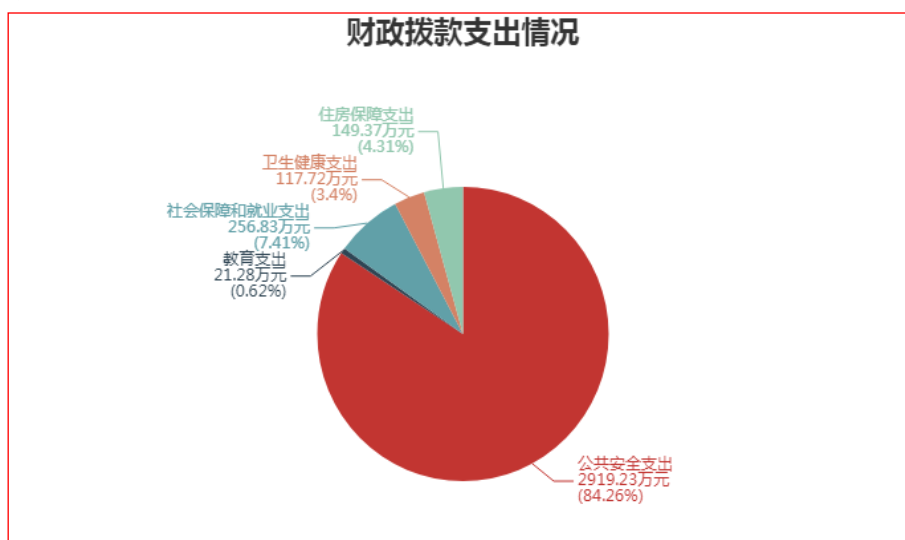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3464.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3464.43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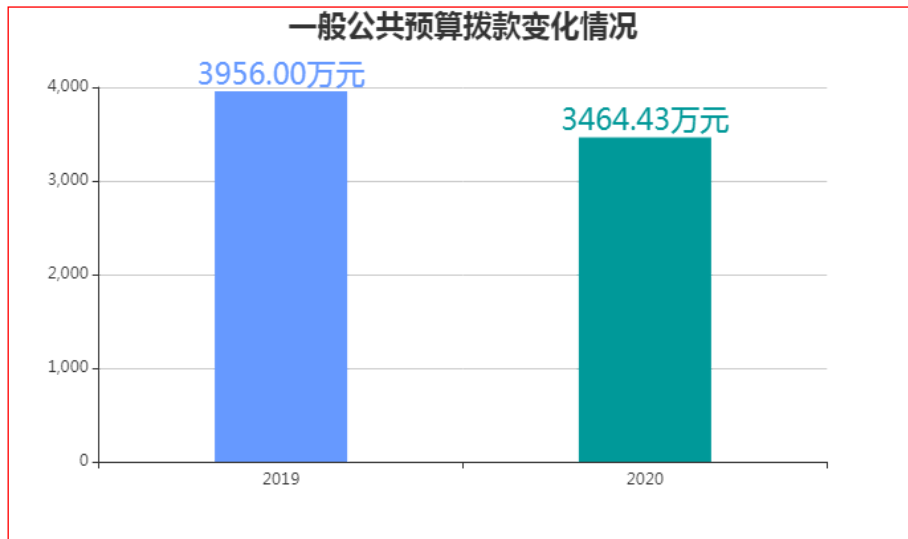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464.43万元，其中：公共安全（类）支出2919.23万元，占84.26%；教育（类）支出21.28万元，占0.6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56.83万元，占7.41%；卫生健康（类）支出117.72万元，占3.40%；住房保障（类）支出149.37万元，占4.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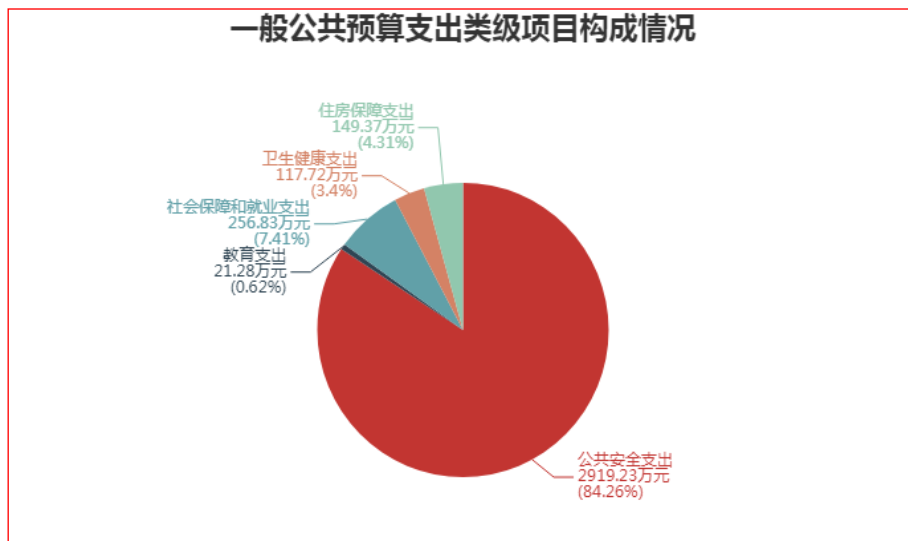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464.43万元，比上年下降12.43%，主要是财政压缩项目预算。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3464.43万元，比上年下降12.43%，其中：公共安全（类）支出2919.23万元，占84.26%；教育（类）支出21.28万元，占0.6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56.83万元，占7.41%；卫生健康（类）支出117.72万元，占3.40%；住房保障（类）支出149.37万元，占4.31%。



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956.36万元，比上年下降14.47%，主要是人员减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410.00万元，比上年下降5.75%，主要是办公楼运行经费的减少。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支出45.00万元，比上年下降30.77%，主要是年初列支转移支付办案费减少，年中予以追加安排。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支出182.87万元，比上年下降8.02%，主要是退休1人，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相应减少。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支出325.00万元，比上年增长8.33%，主要是购置公益诉讼勘察车一辆增加预算25万元。

6.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21.28万元，比上年下降12.50%，主要是人员减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171.22万元，比上年下降29.81%，主要是人员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85.61万元，比上年下降12.27%，主要是人员减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66.04万元，比上年下降13.05%，主要是人员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8.87万元，比上年下降5.94%，主要是人员减少。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42.81万元，比上年下降12.26%，主要是人员减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49.37万元，比上年下降12.04%，主要是人员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2684.43万元，其中：

1、人员经费2411.99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社会福利和救助、离退休费。

2、公用经费272.44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0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537.5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537.5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0万元，其他自有资金安排0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9.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3.2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65.24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2020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74.2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25.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6.00万元，公务接待费3.24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19年增加22.7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2019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25.00万元，主要原因是购置公益诉讼勘察车一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2.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数量减少一辆。公务接待费减少0.2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1家行政单位以及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272.44万元，较2019

年预算减少18.85万元，下降6.47%，主要原因是租赁费等日常机关运行经费的压减。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和应急保障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机关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2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1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过渡期班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4（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6（台、件、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项目支出均设置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780.00万元。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案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45.00		
	财政拨款：		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45.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各个办案部门调查、取证、提审、开庭等工作需要。2019 年，各业务部门共受理、审结、起诉各类案件 497 件，发生差旅费、交通费、业务培训费、资料费、印刷费等支出 71.46 万元。预计 2020 年办案数量与上年基本持平，但是辅助办案人员的开支将会压缩，预计全年办案费 65 万元，年初预算申请 45 万元，年中有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拨付，再进行预算追加。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各个办案部门调查、取证、提审、开庭等工作需要。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历年延续项目。 保证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侦查 监督处、公诉处、未成年人 检察处、执刑 检察院、巡回 检察室、民行 处、控申处、 技术处、安管 中心等办案 部门的工作 需要。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差旅费、交通费、业务培训费、资料费、印刷费	45万元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无直接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检察职能		

				能， 维护 公平 正义。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 公众 或服 务对 象满 意度 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 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公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40.00		
	财政拨款：		40.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山东法制报》180 份，33804 元；《检察日报》371 份，147658 元；《人民检察》50 份，14400 元；《方圆》2 份，576 元；《政法网络舆情》1 份，2180 元；《人民监督》56 份，16128 元；合计 21.47 万元。</p> <p>2、市委宣传部要求订阅的党报党刊 6.53 万元。</p> <p>3、与大众网签订的《大众网》专版每年 12 万元。</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主要用于订购党报党刊、业务类书刊、交纳残疾人保障金、网络宣传费等支出。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历年延续项目 保证检察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 2020年度检察工作正常 开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纸、党报、党刊等	40万元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 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无直接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差旅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30.00		
	财政拨款：		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3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保证办公室、政治部、研究室、警务处、行装处、信通处、老干部处、检察处、人大政协联络室等综合业务部门对基层院调研、巡察、走访老干部、走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的差旅费支出。2019 年全院差旅费支出 99.41 万元，期中办案业务部门支出 71.46 万元，综合部门支出 27.95 万元，预计 2020 年综合部门业务量较上年增加，预计支出为 30 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保证办公室、政治部、研究室、警务处、行装处、信通处、老干部处、检察处、人大政协联络室等综合业务部门对基层院调研、巡察、走访老干部、走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的差旅费支出。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历年延续项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办公室、政治部、研究室、警务处、行装处、信通处、老干部处、检察处、人大政协联络室等综合业务部门对基层院调研、巡察、走访老干部、走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的差旅费支出。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部门差旅费	30 万元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满意度	》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电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 项目支 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85.00	
	财政拨款：		85.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 及说明	我院采取了节能管理措施，定时关闭空调、电梯、开水器等用电设施，预计 2020 年支出 85 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机关办公楼用电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历年延续项目 检察机关运行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办公大楼日常用电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社会 公众 或服 务对 象满 意度 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 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大楼日常用电电费	85 万元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0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公益诉讼勘查车		项目类别	投资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25.00		
	财政拨款：		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25.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为工作需要，购置一辆 7-9 座面包车型，预算价格 25 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购置公益诉讼勘查车 1 辆，用于检察官办理公益诉讼案件外出调查取证工作需要。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公益诉讼业务开展的需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2020 年中央转移支付装备费支出购买。 公益诉讼办案人员外出调查取证的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购置公益诉讼勘查车 1 辆。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公益诉讼勘查车 1 辆。	25 万元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0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检察服换发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新增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24.00	
	财政拨款：		24.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检察服 128 套，每套价格 2469 元，合计 31.6 万元，个人负担 30%，预计支出 22.12 万元。</p> <p>2、法警服 8 套，每套价格 3161 元，合计 2.53 万元，检察服、法警服总计 24.65 万元，申请资金 24 万元。</p> <p>按照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和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做好 2000 式审判服、检察服换装工作的通知》（法发[2001]3 号）规定要求，2020 年除防寒服外的夏服、春秋服、冬服和领带、检察徽标需换发。</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p>依照省院通知要求，完成 2020 年在职干警检察服、法警服换发工作。</p>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按照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和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做好 2000 式审判服、检察服换装工作的通知》（法发[2001]3 号）规定要求，2020 年除防寒服外的夏服、春秋服、冬服和领带、检察徽标需换发。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依照省院通知要求，完成 2020 年在职干警检察服、法警服换发工作。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 2020 年检察服、法警服的换发。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服换发	136套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0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公正	

				义。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 公众 或服 务对 象满 意度 指标	具体指标	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 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0.66		
	财政拨款：		0.66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离退休干部支部工作经费 3000 元，支部书记补助每月 300 元，合计 6600 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保障离退休干部支部开展工作、组织学习的需要。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市委老干部局文件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历年延续项目。 离退休干部支部工作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较好完成离退休干部支部工作任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	不超过文件规定经费标准。	
		质量指标	是否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0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水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 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 人民检察院 (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5.50		
	财政拨款:		5.5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 及说明	我院对供水管道进行了维修更换,水费同比大幅下降,预计2020年支出5.5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检察院办公大楼用水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历年延续项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检察院办公大楼用水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大楼用水水费	5.5万元	
		质量指标	是否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0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义。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 公众 或服 务对 象满 意度 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 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维修维护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 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 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 人民检察院（机 关）	项目负责人		联 系 电 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44.50		
	财政拨款：		44.5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 及说明	<p>1、办公楼日常房屋修缮、水、电等维修维护项目，预算经费 18 万元。</p> <p>2、办公楼中央空调维保服务项目及日常设备维修更换等，预算经费 14.64 万元。</p> <p>3、办公区绿化管理及苗木养护管理项目，预算经费 5.26 万元。</p> <p>4、办公楼消防维保服务项目，预算经费 2.5 万元。</p> <p>5、办公楼消防设施维修更换，预算经费 2.3 万元。</p> <p>6、电梯维修保养，预算经费 1.8 万元。</p> <p>合计：44.5 万元。</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对电梯、空调、各种专用设备、办公设备、办案场所、房屋楼体、院落的维修维护。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历年延续项目 保证办公大楼正常运行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对电梯、空调、各种专用设备、办公设备、办案场所、房屋楼体、院落的维修维护，保证大楼正常运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社会 公众 或服 务对 象满 意度 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 值	备注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日常房屋修缮、水、电等维修维护项目	18 万元	
办公楼中央空调维保服务项目及日常设备维修更换等				14.64 万元		
办公区绿化管理及苗木养护管理项目				5.26 万元		

			办公楼消防维保服务项目	2.5 万元	
			办公楼消防设施维修更换	2.3 万元	
			电梯维修保养	1.8 万元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 预算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 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 检察 职能， 维护 公平 正义	
		生态效益 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 公众 或服 务对 象满 意度 指标	具体指标	满服务对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 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103.00		
	财政拨款:		103.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办公楼及办案工作区物业管理费 68.68 万元。保安劳务费 8.58 万元/季度*4=34.32 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大楼及院落物业保洁,保安劳务费。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历年延续项目 检察院机关大楼运行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完成办公楼及院落环境卫生、维修维护、安全保卫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费	68.68万元	
			保安劳务费	34.32万元。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印刷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1.00		
	财政拨款：		1.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各部门法律文书、会议材料印刷 1 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用于各部门法律文书、会议材料印刷，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宣传材料印刷，《优秀检察论文集》印刷。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历年延续项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部门法律文书、会议材料印刷	1 万元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邮电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 人民检察院 (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资金总额:		2.00		
	财政拨款:		2.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2019 年实际支出 1.16 万元, 预计 2020 年全院机要通信费、邮资费支出 2 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 行使检察权; 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 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 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 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 实行监督。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保证检察机关通讯畅通，机要信息及时安全送达。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历年延续项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检察机关通讯畅通，机要信息及时安全送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院机要通信费、邮资费	2 万元	
质量指标			是否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0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		项目类别	投资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300.00		
	财政拨款：		14.00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286.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公益诉讼勘查车车载设备 1 套，34.92 万元。</p> <p>2、公益诉讼实验室设备 1 套，包括公益诉讼取证魔方（食品、水质、土壤）1 台，14.8 万元；手持式土壤重金属分析仪 1 个，21 万元；便携式多参数水质测定仪 1 台，7.81 万元；便携式气相色谱仪（空气）1 台，16.88 万元；噪音检测仪 1 台，0.19 万元；“聚力云”公益诉讼大数据平台 1 套，15.8 万元；舆情服务费 1 套，3.8 万元；合计 80.28 万元。</p> <p>3、检察机关印章管理系统（智能印控仪）1 套，4.8 万元。</p> <p>4、派驻监管场所分支网络分级保护建设项目，180 万元。</p> <p>总计 300 万元。</p>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p>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p>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1、公益诉讼勘查车车载设备 1 套 34.92 万元。 2、公益诉讼实验室设备 1 套 80.28 万元。 3、检察机关印章管理系统（智能印控仪）1 套，4.8 万元。 4、派驻监管场所分支网络分级保护建设项目，180 万元。 总计 300 万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1、加强公益诉讼工作的要求。 2、省院下发《关于全省检察机关开展派驻监管场所分支网络分保建设的通知》要求。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2020 年中央政法中央支付装备费支出购置。 检察业务开展的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1、公益诉讼勘查车车载设备 1 套 34.92 万元。 2、公益诉讼实验室设备 1 套 80.28 万元。 3、检察机关印章管理系统（智能印控仪）1 套，4.8 万元。 4、派驻监管场所分支网络分级保护建设项目，180 万元。 总计 300 万元。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诉讼勘查车车载设备 1 套	34.92 万元	
公益诉讼实验室设备 1 套				80.28 万元		

			检察机关印章管理系统（智能印控仪）1套	4.8万元		
			派驻监管场所支网络分级保护建设项目	180万元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2020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租赁费		项目类别	业务类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		主管部门编码	141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机关）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上年延续项目				
项目期限	2020—2022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74.34		
	财政拨款：		74.34		
	事业收入：		0		
	经营性收入：		0		
	其他：		0		
测算依据及说明	办公楼及办公楼连接培训学校、枣庄监狱、滕州监狱、社区矫正检察室、看守所、6 个基层院、连接公安局、法院单位和部门涉密网、非涉密网共计 36 条线路，合计 74.34 万元。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人民检察院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国家检察权来完成自己的任务。它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危害公共安全案、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案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于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办公楼及办公楼连接培训学校、枣庄监狱、滕州监狱、社区矫正检察室、看守所、6 个基层院、连接公安局、法院单位和部门涉密网、非涉密网共计 36 条线路，联通公司租赁费每月 7.25 万元，电信公司每月 1.5 万元，合计 105 万元。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历年延续项目 检察工作需要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项目申报					
	2、项目筛选					
	3、项目评审					
	4、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证检察 工作涉密网、非 涉密网的正常 使用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及相关单位和部门涉密网、非涉密网共计 36 条线路租赁费	74.34 万元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 年度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直接经济效益	0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发挥检察职能，维护公平正义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造成环境污染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持良好社会形象	良好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具体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项目单位 审核意见	(签章)	业务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签章)	
财政部门初审		财政部门复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公立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

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察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十九、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